

合同编号:

# 吴堡县医院

## 政府 采购 合同

项 目 名 称: 吴堡县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采购设备项目

采购人(甲方): 吴堡县医院

供应商(乙方): 西安康尔健贸易有限公司

2025 年 6 月

# 医疗设备采购合同

甲方：吴堡县医院

乙方：西安康尔健贸易有限公司

吴堡县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采购设备项目（项目编号：SCZD2025-JT-1212/001）由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组织竞争性谈判，吴堡县医院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确定西安康尔健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为该项目的中标供应商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经双方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。

## 一、合同金额

（一）合同总价为人民币（大写）叁拾万零伍仟元整（¥305000.00）。

（二）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，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。

## 二、产品清单

| 序号 | 产品名称      | 规格型号             | 制造厂家             | 数量  | 单价             | 小计（元）  | 备注 |
|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|
| 1  | 生物安全柜（B2） | BSC-1100 IIB2-X  | 济南鑫贝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   | 3 台 | 32000          | 96000  |    |
| 2  | 生物安全柜（A2） | BSC-1100 IIA2-X  | 济南鑫贝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   | 1 台 | 28500          | 28500  |    |
| 3  | 胰岛素注射泵    | PH300            | 郑州瑞宇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| 2 台 | 18000          | 36000  |    |
| 4  | 双开门内镜储镜柜  | OBJCCG-10        | 连云港欧倍洁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  | 1 个 | 18000          | 18000  |    |
| 5  | 球形打磨刀     | G3635            | 杭州好克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    | 1 把 | 1500           | 1500   |    |
| 6  | 病理通风控制系统  | /                | 山东科博特实验室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| 1 套 | 125000         | 125000 |    |
| 合计 |           | 人民币（大写）：叁拾万零伍仟元整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小写：¥ 305000.00 |        |    |

说明：1、本合同价格为最终结算价格，包括安装、调试正常运行、验收合格后



的价格（含保修费、零备件和运杂费、保险费、安装费、验收费、人员培训费、关税及进口环节增值税等所有税费及其它一切费用）。

2、设备配置：详见设备配置清单、装箱单及产品彩页（含增配件）。

### 三、款项结算

（一）所有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，合同签订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 20 个工作日付全款即人民币大写：叁拾万零伍仟元整，小写：¥305000.00。

（二）支付方式：银行转账。

乙方账户信息：户 名：西安康尔健贸易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招商银行西安长乐中路支行

账 号：1299 0746 5610 802

（三）结算方式：甲方付款前，乙方应提供相应等额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，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视为违约。

### 四、交货条件

（一）交货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。

（二）交货期：自合同签订起 30 个日历天。

（三）交货方式：乙方负责装卸、货物运输、摆放、安装至指定地点，并可正常使用。

制造厂的检验、测试报告、设备检验合格证书，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验收时须一并提供；设备验收标准；技术说明书及必须的其他技术资料；使用说明书；产品安装，调试；零部件目录；备品备件、易损件、耗材（价格）清单。

（四）设备到场时，外箱包装无损，随产品必须附该产品的检验合格证、检验报告等资料，如无相关资料甲方可拒绝接收。如合同设备外箱包装受损或发现合同设备包装箱件数不符，应在 2 个工作日内通知乙方，以便乙方办理合同设备遇险索赔手续。

（五）质保期：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免费质保 1 年。

### 五、运输

（一）运输由乙方负责，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，包括从货物供应地点所含的运输费、装卸费、仓储费、保险费，安装调试费等。

（二）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，但必须保证按期交货。

## 六、质量保证

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执行下列条款：

（一）保证技术指标先进、质量性能可靠、进货渠道正常，配置合理，全面满足招标文件要求。

（二）符合国家、省、市有关规范要求，确保达到最佳运行状态。

（三）具有良好的外观，适合安装场所的使用。

（四）自安装、调试正常运行并验收合格之日起：

1、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免费质保 1 年，终身维护，免费保修期内，同一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经过两次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，可以更换同型号、同规格的产品，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小时，解决问题不超过 24 小时，对问题较大短期内暂不能解决的，为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，乙方在 2 日内免费提供替代产品，确保正常运行，替代品质量及标准不得低于原产品；

2、如出现质量问题，甲方有权选择换货。

3、乙方承诺其所提供的产品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，否则乙方应承担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。

4、乙方对其所提供的产品负责，如因产品存在瑕疵、缺陷等原因而造成任何人身、财产等安全事故的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费用。

## 七、售后服务

乙方所供货物提供以下售后服务：

（一）质保期内：

1、发生质量问题，接到甲方通知后，应于当日派出专业的维修人员到现场进行检测维修，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，若需送回生产厂，乙方承担往返费用；

2、定期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走访，给予检查维护；每个季度免费上门对设备进行专业的保养和维护不少于两次。

3、排除故障的期限不得超过 24 小时。否则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维修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（二）质保期结束前，进行系统测试，全面保养维护，确保正常运行。

## 八、技术与服务

(一) 技术资料:

- 1、货物合格证;
- 2、货物使用说明书(中文);
- 3、项目竣工资料、检验测试报告;
- 4、其他资料。

(二) 服务承诺: 以投标文件、澄清表(函)、合同和随货物的相关文件为准。

## 九、验收

(一) 验收标准

1、包装: 符合出厂规范, 包装完整无破损, 防雨、防潮等各种符号标识清楚, 进口设备应具有原产国标识且标识清楚。

2、安装: 符合本合同项下产品的全部相关国家安全技术标准及甲方要求。

3、产品: (1) 必须为原装、全新、合格产品, 渠道合法 (2) 符合供方与需方签订的购销合同 (3) 符合招、投标文件的技术要求 (4) 符合产品原样本技术数据 (5) 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安全、环保、节能等强制性标准 (6) 产品单证齐全 (质量合格证、装箱清单、操作手册和维修手册等, 如为进口产品, 交货前须提供原产地证明、原厂生产检验合格证和海关手续等)。

(二) 验收方法

1、甲乙双方共同进行验收或依照有关法规、文件规定, 由国家质量检验、商检等部门共同进行验收。所有安装、验收的手续由乙方办理并承担费用, 甲方提供相关辅助。设备正常运行 3 个工作日后, 经甲方通知, 自通知送达之日起三日内, 双方共同进行验收, 甲方向乙方出具验收合格书面证明文件, 视为设备验收合格。乙方逾期未到场或拒绝到场验收的, 甲方可自行验收。

2、验收过程中发现设备存在瑕疵或质量问题的, 乙方应无条件配合甲方进行维修、更换或退货工作, 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, 乙方就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。

## 十、人员培训

装机后乙方为甲方相关医护、技术及维修人员提供培训, 直至双方认证合格, 培训约定如下:

(一) 培训对象及人数：技术操作和维修人员 3-5 人

(二) 培训方式及地点：现场培训

(三) 培训时间及费用：免费培训，直至双方认证合格

### 十一、违约责任

(一)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，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中的相关条款执行。

(二)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招标技术要求，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，提高技术，完善质量，否则，甲方会同确认方有权终止合同，并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。

(三) 乙方延迟交货，每逾一日，应承担本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一作为违约金；逾期超过十日的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，并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。因此产生的律师费、诉讼费、保全费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。

(四) 乙方如没有按合同规定履行售后服务承诺，甲方可另行选择第三方单位进行修复，其费用全部由乙方支付，且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。

### 十二、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甲、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(二)种方式解决：

(一) 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
(二)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### 十三、合同生效

(一) 本合同经双方，鉴证方签字盖章或直接盖章后生效。

(二) 合同生效后，甲、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，全面履行合同，违者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。

(三) 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。

(以下无正文)



(本页为签署页)

甲方名称 (盖章): 吴堡县医院

地址: 榆林市吴堡县宋家川镇杨家店村

代表人 (签字): 刘伟

电话: 0912-6521150

开户银行:

帐号:

2025年 6 月 9 日

乙方名称 (盖章): 西安康尔健贸易有限公司

地址: 西安市灞桥区半引路十里锦绣36幢

1F113号

代表人 (签字): 赵文伟

电话: 13201560202

开户银行: 招商银行西安长乐中路支行

帐号: 1299 0746 5610 802

2025年 6 月 9 日